

2024 年度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的主要职责是：培训党员、干部的主要渠道和重要基地。主要业务范围包括：负责全区党员、干部及公务员的进修培训工作，帮助他们坚定理想信念、更新业务知识、提高理论素养、增强综合素质，更好地完成各项工作。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包括 2 个科，无下属单位。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一、2024年工作总结

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校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做出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国、全省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和全省、全市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要求，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及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活动，突出主责主业，抓实基本培训，积极发挥干部培训主渠道、理论宣传主阵地、党性锻炼大熔炉作用，不断强化

自身建设，发挥自身功能，有序推进全校各项工作，为富美新同安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贡献党校力量。

一、2024年工作总结

（一）强化思想引领

1. 持续深化政治理论学习

在认真落实党工委下发的每月理论学习重点内容的基础上，结合党纪学习教育以及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活动，执行好年初制定的支部理论学习计划，同时，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的重要论述以及来闽来厦考察时的讲话精神，通过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扎实开展理论学习，确保人员、时间、内容、效果的落实。

2. 持续推动主题教育活动

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下功夫、求实效，开展好民主生活会及组织生活会，推动党校在高质量发展中建新功、创佳绩。

3. 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

组织党员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利用新旧条例对照以及《条例》简明读本，有重点的开展逐条对照学习，方便大家更好地学习理解《条例》。在支部委员先学一步的基础上，全体党员集中学习7次（专家授课3次），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通报典型违纪案例，引导党员干部深

刻汲取教训，增强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结合厦门党建e家开展线上专题学习讨论4次，线下支部委员集中讨论1次，组织党员参观林一柱纪念馆，支部书记围绕学习贯彻《条例》和实际工作，讲1次纪律专题党课，为党员干部领学导学，以讲促学。

（二）抓实基本培训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新时代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认真贯彻《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和全国、省、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按照各级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会议、党校（行政学院）校长（院长）会议的有关部署要求，对照《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规定要求和我区干部教育实际情况，开展培训。2024年，校本部累计办班26期，培训学员3038人次。其中主体班5期，培训学员121人次；专题班21期，培训学员2917人次。

1. 准备精品党课

强化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保持党校“红色基因”。新开设了三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课，成为我区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理论宣讲的主力军。其中，课程：为奋进新征程提供坚强纪律保障——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被列为厦门市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课程。

2. 创新教学方式

合理安排教学计划，设置了党史、党章、党纪、党风廉政建设、党性修养、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乡村振兴等方面专

题。结合同安实际，科学统筹，优化班次，让有限的教学经费发挥最大的培训效果。年轻干部培训班创新采用“边学习、边工作、边总结”的培训模式，按照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四个模块开展递进式培养。村居骨干培优班注重产业发展能力提升，通过引导、培养个人创新理念，自我尝试、自我锻炼提升综合素质。

3. 做强高山党校品牌

高山党校丰富现场教学，努力深化拓展“厦门实践”，学习思考从山顶到海洋绘就美丽画卷的做法经验，新增上陵村“稻香上陵”动线和从山顶到海洋生态治理教学动线，增加邀请见证人、村干部、返乡创业青年等8类人员进行晚间茶话会。今年以来共举办55个培训班次，培训学员2000多人次，吸引了500多批次参观团队到高山党校来，有多位来自省、市领导到高山党校视察调研，今年10月27日和11月1日，首次迎来了中央党校省部级班和中青班到高山党校学习。结合党纪学习教育的开展，高山党校积极提升改造两村教学点，装修风格向市委党校看齐，推动高山党校由中共厦门市委党校高山教学点升格为中共厦门市委党校高山分校。此外，对《高山党校》宣传册进行重新编印，完善市、区级师资库课题，现已有百名授课教师。

4. 拓展教学平台及深入基层宣讲

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及更好的统筹资源，确保现场教学良性发展，整合多个现场教学基地，着力打造“一校多基地”的教学模式。在高山党校基础上，拓展芦山堂廉

政教育基地和中共闽西南工委旧址等特色教育资源，开辟同安新城、同翔高新城、两个片区、乡村振兴示范点等现场教学点，用活用好区域内具有特色的教学资源，新增埭头流域治理生态文明实践教学点和全过程人民民主展厅教学点，通过党建引领，带动区域的整体发展。

5. 推进分类建设

按照“依法依规、精准分类、一县一策、总体提升”原则，对标“独立提升”类标准，立足现有条件，筹备资金更新改造校本部和高山党校老旧设备场所等硬件设施，推动区委党校自身建设提质增效。新增两套LED设备、1台机柜，两套无线投屏器，对两处走廊加装风扇，对部分墙体、顶面进行粉刷，强化消防安全，做好校园防漏治漏工作，提升教学后勤保障能力。同时，着眼长远，积极推进校园迁址事宜，多次组织选址考察并与发改局沟通协调，作为全区前期项目列入区政府专题会议。

（三）抓好科研咨政

科研工作是党校发展的基础支撑，党校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区委区政府推进高质量发展急需解决的重大现实问题和群众盼望解决的热点难点问题，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不断提升科研调研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推进教研咨一体化进程。

1. 深化课题研究

立足“两个新城、两个片区”建设，围绕区委区政府关注的经济、社会、民生等热点、难点问题，撰写咨政文稿，采取集中调研与分散调研相结合、专职与兼职相结合的方式，年初布置课题任务，阶段开展调研，把课题做优、把咨政搞实。今年，沈丽英老师《强化党建引领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发表于《海峡通讯》2024年第4、5期合刊，陈世界老师就市党建重点调研课题开展研究，撰写文章《坚持党建引领，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2. 深化理论研究

组织教研人员走进基层，深入乡镇、街道、社区调研，特别是利用习近平总书记两上高山指导村民脱贫致富，给同安留下很多宝贵精神财富的独特教学资源，重点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到乡村振兴理念，以及从山顶到海洋的生态文明实践两个专题的理论研究工作。沈丽英老师的论文《“两山”理念的乡村实践》发表于8月5号《厦门日报》，《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社会机制探析》发表于2024年第25卷第6期《福建医科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同时与他人合作的论文《海湾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的绿色蝶变》发表于2024年9月9号《学习时报》，叶建筑老师撰写的《提升厦门生物制药产业核心竞争力》发表于2024年12月12日《厦门日报》。

（四）严格办学治校

严格队伍管理，培优育强党校人才。党校作为培训轮训学员领导干部的主渠道主阵地，把人才强校战略摆在突出位置，真正做到“打铁必须自身硬”。

1. 聚焦从严治校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制，定期召开各类专题会进行分析研判，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把作风建设和纪律要求贯穿到党校工作的方方面面，确保党校课堂讲纪律、专题教师讲政治、教学领域无“杂音”，切实发挥好不正之风的“净化器”、党性锻炼的“大熔炉”、全面从严治党的“风向标”作用。

2. 强化师资队伍管理

努力建设一支能够适应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需要的高素质教师队伍，多渠道多途径提高教师整体素质。今年采取线上线下的培训方式，共进行了5期师资培训，全体教师完成培训学时要求，专业知识得到补充，授课能力水平得到提高。利用市委党校、高校专家教授到本校为主体班学员授课的机会，安排本校教师参与观摩听课；经常组织教学研讨活动，开展集体备课、新课试讲活动，并组织全体教职工试听，对新课提出意见和建议。

3. 抓实巡察整改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安排，区委第二巡察组对我校进行常规巡察，党校把接受巡察的过程作为寻找差距、发现问题、

补上不足、改进工作、促进发展的过程,对党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业务建设等进行一次全面的回顾总结,认真查找不足,深入剖析原因,积极加以改进。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5.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673.2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1.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5.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815.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83			
	30			61				
总计	31	820.10	总计	62	820.10			

注：1.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项目		2024年度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5.27	815.27					
205	教育支出	673.23	673.23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3.23	673.23					
2050802	干部教育	673.23	67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45	111.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45	11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4	4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8	47.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2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8	3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8	3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4	20.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9	4.39					

注：本表反映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属单位补助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5.27	676.22	139.05			
205	教育支出	673.23	534.19	139.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3.23	534.19	139.05			
2050802	干部教育	673.23	534.19	139.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45	111.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45	11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4	4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8	47.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2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8	3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8	3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4	20.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9	4.3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5.27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三、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四、国防支出	35					
	4		五、公共安全支出	36					
	5		六、教育支出	37	673.23	673.23			
	6		七、科学技术支出	38					
	7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1.45	111.45			
	9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	30.58	30.58			
	1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三、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七、金融支出	48					
	17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四、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5.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5.27	815.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83	4.8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8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20.10	总计	64	820.10	820.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815.27	676.22	139.05
205	教育支出	673.23	534.19	139.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73.23	534.19	139.05
2050802	干部教育	673.23	534.19	139.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45	111.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45	111.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54	4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8	47.2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23.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8	3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8	3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4	20.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9	4.39	

注：

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5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88.30	30201	办公费	2.0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41.9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66
30103	奖金	162.16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6
30107	绩效工资	17.81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47.28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64	30207	邮电费	3.0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7	30211	差旅费	1.3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9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94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4.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9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03.04				公用经费合计		73.1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厦门市同安区委员会党校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0					0.80	0.39					0.3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 2024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820.10 万元，支出总计 820.1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17.50 万元，下)2.09%。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减少开支。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815.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50 万元，下降 2.1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5.2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815.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 17.50 万元，下) 2.1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76.2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03.04 万元，公用支出 73.1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9.0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20.10 万元，支出总计 820.1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 17.50 万元，下) 2.09%，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减少开支。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5.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50 万元，下降 2.1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05 万元，下降 34.0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一人退休，补缴职业年金。

(二) 2050802 (干部教育) 673.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

少11.21万元，下降1.6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减少开支。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6.2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03.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3.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8.75%；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11.3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减少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全年预算（或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全年预算（或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全年预算（或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全年预算（或上年决算）持平。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8.75%；较上年减）0.05 万元，下）11.3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减少开支。累计接待 4 批次、40 人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6.26 万元，下）7.8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减少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0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无工程采购，无服务采购。

注：1. 没有政府采购支出的单位请说明“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